

证券代码：832047

证券简称：联洋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发展大道 18 号云融中心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蔡正杰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拟同步修订《公

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8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免去相关监事职务，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同时调整公司组织架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发布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7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(尚需股东会审议)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

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，公司修订了部分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拟修订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：

- （1）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
- （2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
- （3）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
- （4）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
- （5）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
- （6）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
- （7）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
- （8）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2）
- （9）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
- （10）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6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（无需股东会审议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，拟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0 日